

债券简称：18 侨集 01
18 侨集 02
19 侨集 01

债券代码：112737
112738
112886

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一、原中介机构概况

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侨城集团”或“公司”）审计机构变更前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其概况如下：

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经营范围：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变更情况概述

（一）变更的原因和变更生效时间。

根据公司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以及年度审计工作的安排，公司决定改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华侨城集团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二）该项变更已经过公司内部有权决策机构的审议，符合公司章程。

该变更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

本次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已经过公司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审议通过，符合公司章程规定。

（三）新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四）变更后中介机构具有法律法规等规则规定的相应执业资格，不存在被立案调查等情形。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具备法律法规等规则规定的相应执业资格，不存在被立案调查等情形。

（五）协议签署情况及约定的主要职责。

公司已于2020年4月10日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签订《年度决算审计业务合作框架协议》，约定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及所属公司或关联单位提供年度决算审计服务事宜，合作期限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为限。

三、移交办理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移交已经办理完毕。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侨城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的公告》之盖章页)

